

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筹划重大事项，公司股票自2016年1月8日开市起停牌，并披露了《拟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。后经确认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收购医药企业资产，公司股票于2016年1月2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，并发布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。2016年2月4日，公司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》，公司股票于2016年2月4日开市起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，公司每五个交易日于指定媒体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，详情请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及有关各方仍在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。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正加紧推进对初步目标公司的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工作。公司将会持续要求各中介机构加紧推进工作，尽早确定重组方案。

因该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，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3月10日